

公司代码：600388

公司简称：龙净环保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净环保	60038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剑锋	邓勇强
电话	0597-2210288	0597-2210288
办公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工业中路19号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工业中路19号
电子信箱	longkinghb@163.com	longkinghb@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170,313,204.84	18,853,916,246.49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14,018,539.63	5,049,294,820.96	3.26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59,318.43	-276,075,114.82	不适用

营业收入	4,437,949,141.45	3,242,459,191.55	3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849,361.63	250,553,794.70	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111,044.71	211,881,941.33	15.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5.42	减少0.0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3	1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3	13.0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4,12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龙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7	183,525,140	0	质押	166,460,522
龙岩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9	86,498,633	0	质押	33,00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莱沃1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14	44,310,030	0	无	
林荣	境内自然人	3.04	32,464,771	0	无	
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30,019,418	0	质押	30,019,4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6	26,294,247	0	无	
上海南方全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4,112,725	0	未知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10,270,966	0	无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信托—致恒铂金14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92	9,850,404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零四组合	其他	0.84	9,008,803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西藏新阳光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龙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17.17%的股权。福建					

	<p>阳光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及委托设立的“莱沃 1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转让至阳光集团全资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及“光大信托·致恒铂金 1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 84,179,8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87%，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 25.04%。(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p>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随着国家“全面推进蓝天保卫战、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稳步推进净土保卫战、大力开展生态保护和修复”等工作部署的实施，非电领域烟气治理市场需求进一步提速，水污染治理、土壤修复、生态保护等市场逐步释放，公司面临新的市场机遇及竞争格局。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上下紧扣“守正拓新”年度主题，以责任目标为导向，各项业务亮点纷呈，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和战略支撑。

1、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持续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44.38 亿元，同比增长 36.8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77 亿元，同比增长 10.49%；公司期末总资产达 191.70 亿元，净资产达 52.14 亿元，均创历史新高。

2、公司新增有效合同 73.10 亿元，同比增长 9.10%，期末在手订单达到 19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2.79%。公司新增合同持续增加，在手订单充裕，两项数据均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

3、公司多项自主研发技术获得高等级奖项，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龙净品牌影响力。“高温超净电袋复合除尘技术”经专家评审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新大陆环保臭氧发生器荣获“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武汉工程

“燃煤电站污染物超低排放协同控制技术及工程应用”荣获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公司连续第五次入选“中国机械工业百强企业”，位列榜单第41位。报告期，公司新增授权专利81项，其中发明专利13项。截止期末，公司累计授权专利841项，其中发明专利218项，主持制定国家行业标准51项，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62项。

4、公司取得水污染防治专项设计乙级资质、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设计乙级资质、污染修复工程设计乙级资质，为公司进军水污染治理、固废治理、污染修复等业务打下坚实的基础。成功中标金额超亿元的废弃矿山综合整治项目，VOC治理、水处理、污泥干化等新兴业务获得持续突破，公司在非气环保领域迈出了坚实的步伐，具有战略性意义。

5、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德长环保99.28%股份，正式进入垃圾焚烧发电资产运营领域，项目实施将提升公司在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竞争实力和业务经验，并获得良好的经营收益和稳定的投资回报。公司将以此为起点，持续拓展垃圾焚烧发电业务，进一步丰富公司业务布局、提升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推动公司从单一设备工程服务商向运营服务商加设备工程服务商的环保综合企业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①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所有者权益部分新增项目“专项储备”项目；

B、利润表

“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调整；

新增项目“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

无影响。

②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在施行日按照新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追溯调整。

执行新金融工具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媚

2019 年 8 月 5 日